

证券代码：874233

证券简称：华茂精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伟华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聘任叶诗彤女士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

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拟聘任叶诗彤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5 年半年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报告》（公告编号：2026-094）及《2025 年半年度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公告编号：2026-10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更正 2025 年半年报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9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6-09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9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9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9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